

关于喀什地区和地区本级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 决算的说明

喀什地区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的报告已报行署和人大同意，现将有关情况公布如下：

2025 年，喀什地区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1512235 万元，总支出 1315989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9624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263498 万元。

2025 年地区本级区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1320119 万元，总支出 1198506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2161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700580 万元。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全地区本年收入 192116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53365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5269 万元、利息收入 3482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15864 万元。本年支出 117483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06633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7463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629128 万元。

地区本级不经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本年收入 508252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492520 万元、利息收入 10385 万元。本年支出 445570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440362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6268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68187 万元。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本年收入 340499 万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326932 万元、利息收入 10761 万元。本年支出 308901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297773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3159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99410 万元。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本年收入 471368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16504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288813 万元、利息收入 5103 万元。本年支出 444035 万元，其中：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376997 万元、大病保险支出 65733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2733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32983 万元。

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实行地区级统收统支，地区本级数据即为全地区数据。工伤保险基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实行自治区级统收统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行全国统筹。

附件 1：喀什地区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附件 2：喀什地区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情况表

附件 3：喀什地区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支出情况表

附件 4：喀什地区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结余情况表

附件 5：喀什地区本级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附件 6：喀什地区本级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情况表

附件 7：喀什地区本级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支出情况表

附件 8：喀什地区本级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结余情况表

附件1：

喀什地区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9887	186394	192116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3630	117327	117483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92798	492798	508252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46927	446927	445570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29592	329592	340499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47720	347720	308901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67837	467837	471368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51949	451949	444035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450114	1476621	1512235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350226	1363923	1315989
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收入	2023848	2067252	2067252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2123736	2179950	2263498
总计	3473962	3543873	3579487	总计	3473962	3543873	3579487

附件2：

喀什地区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预算完成率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450114	1476621	1512235	104. 28%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1010781	1015758	1037858	102. 68%
利息收入	25403	24956	29731	117. 04%
财政补贴收入	295427	303491	304082	102. 93%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9887	186394	192116	120. 16%
其中：保险费收入	41483	46460	53365	128. 64%
利息收入	3178	2731	3482	109. 57%
财政补贴收入	7120	15184	15269	214. 45%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92798	492798	508252	103. 14%
其中：保险费收入	477661	477661	492520	103. 11%
利息收入	9542	9542	10385	108. 83%
财政补贴收入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29592	329592	340499	103. 31%
其中：保险费收入	318652	318652	326932	102. 60%
利息收入	9256	9256	10761	116. 26%
财政补贴收入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67837	467837	471368	100. 75%
其中：保险费收入	172985	172985	165041	95. 41%
利息收入	3427	3427	5103	148. 91%
财政补贴收入	288307	288307	288813	100. 18%

附件3:

喀什地区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预算完成率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350226	1363923	1315989	97. 46%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267938	1283264	1221765	96. 36%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3630	117327	117483	113. 37%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91414	106740	106633	116. 65%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46927	446927	445570	99. 7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444096	444096	440362	99. 16%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47720	347720	308901	88. 84%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42508	342508	297773	86. 94%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51949	451949	444035	98. 25%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89920	389920	376997	96. 69%
大病保险支出	61780	61780	65733	106. 40%

附件4：

喀什地区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结余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预算完成率
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99888	112698	196246	196.47%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56257	69067	74633	132.66%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45871	45871	62682	136.65%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8128	-18128	31598	-174.30%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5888	15888	27333	
社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2123736	2179950	2263498	106.58%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537464	557352	562918	104.74%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654787	651376	668187	102.05%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518505	549684	599410	115.60%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412980	421538	432983	104.84%

附件5:

喀什地区本级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预算科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92798	492798	508252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46927	446927	445570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29592	329592	340499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47720	347720	308901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67837	467837	471368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51949	451949	444035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290227	1290227	132011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246596	1246596	1198506
社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收入	1542641	1578967	1578967	社会保险基金年终结余	1586272	1622598	1700580
总计	2832868	2869194	2899086	总计	2832868	2869194	2899086

附件6:

喀什地区本级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预算完成率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290227	1290227	1320119	102. 32%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969298	969298	984493	101. 57%
利息收入	22225	22225	26249	118. 11%
财政补贴收入	288307	288307	288813	100. 18%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92798	492798	508252	103. 14%
其中：保险费收入	477661	477661	492520	103. 11%
利息收入	9542	9542	10385	108. 83%
财政补贴收入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29592	329592	340499	103. 31%
其中：保险费收入	318652	318652	326932	102. 60%
利息收入	9256	9256	10761	116. 26%
财政补贴收入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467837	467837	471368	100. 75%
其中：保险费收入	172985	172985	165041	95. 41%
利息收入	3427	3427	5103	148. 91%
财政补贴收入	288307	288307	288813	100. 18%

附件7：

喀什地区本级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预算完成率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246596	1246596	1198506	96. 14%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176524	1176524	1115132	94. 78%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46927	446927	445570	99. 7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444096	444096	440362	99. 16%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47720	347720	308901	88. 84%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42508	342508	297773	86. 94%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451949	451949	444035	98. 25%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89920	389920	376997	96. 69%
大病保险支出	61780	61780	65733	106. 40%

附件8:

喀什地区本级2025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结余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预算完成率
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43631	43631	121613	278.73%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45871	45871	62682	136.65%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8128	-18128	31598	-174.30%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5888	15888	27333	
社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586272	1622598	1700580	107.21%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654787	651376	668187	102.05%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518505	549684	599410	115.60%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412980	421538	432983	104.84%

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收入预算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81971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4646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5184 万元，集体补助收入 387 万元，利息收入 2731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13368 万元，转移收入 12410 万元，其他收入 27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1154 万元。基金收入全年执行 284887 万元，基金收入预算执行率 101.03%。

2.支出预算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12904 万元，其中：基础性养老金支出 98294 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6823 万元，丧葬补助金支出 1623 万元，转移支出 10524 万元，其他支出 63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95577 万元。基金支出全年执行 210254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执行率 98.76%。

3.结余情况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预算 557352 万元，年末基金累计结余 562919 万元。

4.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2025 年全地区绩效目标为实现基金可持续运行，参保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得到有效保障，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增强基金可

持续性、基金运行规范安全、基金使用效率逐步提升。全年实际执行情况为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二）喀什地区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要求，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采取自下而上、自上而下的过程编制，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行县级统筹，基金由自治区级管理，由县级编制基金预算，并同步设立绩效目标。地区汇总形成全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经同级财政、人社审核，报上一级财政、人社汇总审核通过后，由统筹地区报同级人大审批通过，绩效目标同步下达。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65 号）、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指引》的通知（财办社〔2024〕15 号）文件要求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一）前期准备

我单位针对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开展 2025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

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基金有效、合理使用。

（二）组织过程

围绕绩效目标，组织开展讨论，明确绩效工作目标和任务，并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制定计划和时间，确保各项绩效目标任务按时完成。收集印证资料、相关会议纪要、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围绕评价核心内容开展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三）分析评价

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指标中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归纳总结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2025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全面完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本年度内基金可持续运行，参保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得到有效保障。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本年度内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本年度内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二）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部、人社部、税务总局、国家医保局《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65 号）、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指引》的通知（财办社

〔2024〕15号）文件要求的评分标准，通过对本项目绩效目标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9.2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项目共设置2个一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7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98.54%；项目效益指标共设置3个，满分指标3个，得分率100%。详细情况见“附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

分县市来看：喀什市绩效自评得分98.5分，评价结果为“优”；疏附县绩效自评得分99分，评价结果为“优”；疏勒县绩效自评得分99.9分，评价结果为“优”；英吉沙县绩效自评得分97分，评价结果为“优”；泽普县绩效自评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叶城县绩效自评得分99.03分，评价结果为“优”；麦盖提县绩效自评得分99.5分，评价结果为“优”；伽师县绩效自评得分99分，评价结果为“优”；巴楚县绩效自评得分99.98分，评价结果为“优”；岳普湖县绩效自评得分99分，评价结果为“优”；塔什库尔干县绩效自评得分99.9分，评价结果为“优”；莎车县绩效自评得分98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收入预算执行情况分析。2025年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81971万元，基金收入全年执行数284887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01.03%，其中个人缴费收入53366万元，完成预算数46460万元的114.86%，财政补贴收入15268万元，完成预算数15184万元的100.55%。

分县市来看：12个县市均已完成年度预算。

2.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2025 年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12904 万元，支出全年执行数 210254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98.76%，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98091 万元，完成预算数 98294 万元的 99.79%，个人账户养老金 6852 万元，完成预算数 6823 万元的 100.43%，丧葬补助金支出 1690 万元，完成预算数 1623 万元的 104.13%。

分县市来看：12 个县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均在合理区间范围。

3.收支平衡情况分析。预算基金结余 557352 万元，实际执行基金结余 562919 万元。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指标三方面的内容，由 7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55 分，实际得分 54.2 分，得分为 98.54%。

（1）完成数量

“社会保险费收入”年度指标值为“ ≥ 41483 万元”，年中随基金预算调整为“ ≥ 46460 万元”。实际全年完成指标值为“53366 万元”，经汇总，12 个统筹县市均完成了该指标，指标完成率 100%。本指标满分为 1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10 分。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年度指标值为“ ≤ 91414 万元”，年中随基金预算调整为“ ≤ 106740 万元”。实际全年完成指标值为“106633 万元”，经汇总，喀什市、疏附县、莎车县、叶城县、巴楚县等 5 个县市未全部完成该指标，按比例扣减相应分值。本指

标满分为 10 分，根据各县市汇总情况得 9.69 分。扣分原因是以上五个县市清理历年死亡人员，个人账户一次性支出和补发丧葬补助金增加，导致社会保险待遇支出略超预期。

（2）完成质量

“社会保险费收入占基金收入比重”年度指标值为“ $\geq 17\%$ ”，年中随基金预算调整为“ $\geq 16.48\%$ ”。2025 年实际社会保险费收入 53366 万元，占基金收入 284887 万元的 18.73%，经汇总，12 个统筹县市均完成了该指标，指标完成率为 100%。本指标满分为 7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7 分。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年度指标值为“ $\geq 49\%$ ”，年中随基金预算调整为“ $\geq 50.14\%$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待遇支出 106633 万元（包括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6852 万元、基础养老金支出 98091 万元、丧葬补助金支出 1690 万元），占基金支出 210254 万元的 50.72%。经汇总，疏勒县、英吉沙县、莎车县、岳普湖县、麦盖提县、伽师县、巴楚县、塔县等 8 个县市未完成该指标，按比例扣减相应分值。本指标满分为 7 分，根据各县市汇总情况得 6.51 分。扣分原因是年初预算无上解上级支出，年中根据自治区通知，各县市上解中央结算资金 21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增加，导致以上县市待遇支出占比略有下降。

“其他支出占基金支出占比”年度指标值为“ $\leq 1\%$ ”，实际全年完成值为“0.03%”，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其他支出 55 万元，占基金支出 210254 万元的 0.03%。经汇总，12 个统筹县市均完成了该指标，指标完成率为 100%。本指标满分为

7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7 分。

（3）实施进度

“财政对基金的补贴拨付及时率”指标，年度指标值为“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位”，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贴资金 15268 万元，其中缴费补贴 1265 万元，基础养老金补贴 12685 万元，丧葬补助金补贴 1317 万元。2025 年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县级财政补助资金均于 12 月底前到位，指标完成率为 100%。本指标满分为 7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7 分。

“待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为“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位”，2025 年各统筹县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106633 万元，包括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6852 万元，基础养老金支出 98091 万元，丧葬补助金支出 1690 万元，均已及时发放至待遇领取人员，指标完成率 100%。本指标满分为 7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7 分。

4.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满意度三方面的内容，由 3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45 分，实际得分 45 分，得分率为 100%。

（1）经济效益分析

“利息收益率”年度指标值为“利息收益率 $\geq 1.1\%$ ”，实际全年完成值为“3.68%”，12 个统筹县市按照《社会保险财务制度》规定对存入收入户和支出户的活期存款实行优惠利率，按照三个月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与银行签订协议，全部严格按照协议相关规定执行，实现利息收益最大化，指标完成率 100%。本指

标满分为 15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15 分。

（2）社会效益分析

“月基础养老金水平”指标，年度指标值为“ ≥ 215 元/月”。
月基础养老金水平=全年基础养老金支出总额/全年领取待遇人次，实际全年完成值： 240.63 元/月= 98091 万元/ 4076420 人次。
12 个统筹县市均完成了该指标，指标完成率 100%。本指标满分为 15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15 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参保人员满意度”指标，年度指标值“ $\geq 90\%$ ”。经满意度问卷调查，2025 年全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满意度 95%，12 个统筹县市均完成了该指标，指标完成率 100.00%。本指标满分为 15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15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社保基金预算与决算数据存在差异。经办机构在编制预算是通过历年基础数据加政策要求进行编制，而实际执行时是按照实际发生情况执行，如城乡居民领取待遇人数、缴费人数和缴费档次等指标在预算编制时都是按照上年或历年数据、现行政策作为参考，但是在执行时可能会有新出台政策，并且基础数据都会发生不确定因素的增减变动，导致预决算有偏差。基金预算编制数据量大，计算公式复杂，涉及基础数据较多，在执行时变动因素较多，导致基金预决算执行有偏差。

二是基金预决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利用率不高，社保基金预算绩效评价较多地反映在事后评价，评价结果对基金运行事前、事中的利用率不高。各项

指标的设置缺乏进一步优化、完善，需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六、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综合评价得分为 99.2 分。喀什地区社保中心将把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和结果作为 2026 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并按照规定将自评报告和评价结果列为政务公开的内容，接受社会监督。

七、有关建议

一是加强组织沟通，科学规范编制社保基金预决算。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协调，密切配合，做好工作衔接，构建稳定的数据获取渠道。加强数据信息共享和开展多元化数据比对工作，准确掌握政策变化以及影响预决算因素的各项因素，如到龄退休人数、参保扩面人数等，为预算编报提供有效数据保障。准确把握基金运行变化趋势，严格控制预算执行偏差率。

二是加大社保业务培训力度，在地区范围内持续开展社保基金培训工作，从基础入手，从基层抓起，进一步提高县市经办人员整体水平。充分认识学习社保相关政策法规是作为社保经办领域的重要任务，抓好各项经办规程贯彻落实，全面理解和把握各项政策和经办条例的主要内容、指导原则和经办要求，把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统一到规范有序上来，提高人社干部社会保险法规意识和经办服务水平。

三是加强绩效管理相关业务培训，提高干部队伍专业水平。

多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切实增强预算管理绩效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为加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管理、提高基金使用效益提供有力的保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附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喀什地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喀什地区税务局

2026年6月18日

附表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喀什地区)

险种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保障局、财政局、税务局		实施单位		喀什地区社会保险中心				
预算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 （调整） 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收入预算：	281971	284887		101.03%				
		支出预算：	212904	210254		98.76%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增强基金可持续性。 目标2：基金运行规范安全。 目标3：基金使用效率逐步提升。			1：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 2：本年度内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 3：本年度内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费收入	10	≥46460万元	53366万元	10	决算报表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0	≤106740万元	106633万元	9.69	决算报表	主要原因为喀什市、疏附县、莎车县、叶城县、巴楚县待遇支出未完成年度目标值，扣减相应得分。具体情况请看各县市说明。 改进措施：加强社保基金预算执行监控，及时开展预算调整。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费收入占基金收入比重	7	≥16.48%	18.73%	7	决算报表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	7	≥50.14%	50.72%	6.51	决算报表	主要原因为疏勒县、英吉沙县、莎车县、岳普湖县、麦盖提县、伽师县、巴楚县、塔县等8个县市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未达到年度目标值，扣减相应得分。具体情况请看各县市说明。 改进措施：加强社保基金预算执行监控，及时开展预算调整。	
			其他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	7	≤1%	0.03%	7	决算报表		
			时效指标	财政对基金的补贴拨付及时	7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到位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待遇发放及时率	7	在规定时限内发放到位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息收益率	15	≥1.1%	3.68%	15	原始凭证	
			社会效益指标	月基础养老金水平	15	≥215元/月	240.63元/月	15	决算报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15	≥90%	95%	15	调查问卷		
合计	——			100	——		99.20	——		
说明	无									

喀什地区机关养老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和绩效目标情况

1.收入预算

2025 年机关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92798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477661 万元，利息收入 9542 万元，转移收入 4125 万元，其他收入 1470 万元。基金收入全年执行数为 508252 万元，基金收入预算执行率 103.14 %。

2.支出预算

2025 年机关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46927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444096 万元，转移支出 2590 万元，其他支出 241 万元。基金支出全年执行数为 445570 万元，基金支出预算执行率 99.70%

3.预算结余

2025 年机关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结余 654787 万元，年末累计结余为 668187 万元。

4.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2025 年全地区绩效目标为实现基金可持续运行，参保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得到有效保障，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增强基金可持续性、基金运行规范安全、基金使用效率逐步提升。全年实际执行情况为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二）省内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基金实行地区级统收统支管理，预算由地区统一编制。因此，基金预算和绩效目标工作由地区统一实施，未向下分解。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65 号）、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指引》的通知（财办社〔2024〕15 号）文件要求实施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一）前期准备

我单位针对喀什地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开展 2025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基金有效、合理使用。

（二）组织过程

围绕绩效目标，组织开展讨论，明确绩效工作目标和任务，并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制定计划和时间，确保各项目标任务按时完成。收集印证资料、相关会议纪要、支付管理情况等相关评价资料并进行梳理，围绕评价核心内容开展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三）分析评价

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根据收集梳理的资料围绕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内容，对照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并形成绩效评价最终结果，归纳总结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2025 年度机关养老养老保险基金预算全面完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本年度内基金可持续运行，参保人员社会保险待遇得到有效保障。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本年度内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本年度内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二）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部、人社部、税务总局、国家医保局《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2〕65 号）、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指引》的通知（财办社〔2024〕15 号）文件要求的评分标准，对本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100 分，属于“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本项目共设置 2 个一级指标 11 个三级指标，实现 2 个一级指标 11 个三级指标。其中：项目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50 分，得分为 50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50 分，得分为 50 分，得分率为 100%。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执行情况分析。2025 年地区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总收入执行数为 508252 万元，预算数为 49279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数的 103.14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执行数为 492520 万元，预算数为 47766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数的 103.11%。

2、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2025 年地区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总支出执行数为 445570 万元，预算数为 44692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70%。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执行数为 440362 万元，预算数为 44409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数的 99.16%。

3、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平衡情况分析。2025 年基金结余持续增长，累计结余为 668187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62682 万元。按月均支出 37131 万元计算，基金结余可支付月数为 18 个月。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 3 个方面的内容，由 7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50 分，实际得分 5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完成数量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社会保险费收入（万元），年度指标值“ ≥ 477661 万元”，年度完成值：“492520 万元”，指标完成率 103.11%。社会保险费收入预算执行率是 103.11%，本

指标得分为 10 分。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社会保险待遇支出（万元），指标值“ ≤ 444096 万元”，年度完成值“440362 万元”，达到预期指标。社会保险费待遇支出预算执行率是 99.16%，本指标得分为 10 分。

（2）完成质量

社会保险费收入占基金收入比重（%），年度指标值“ $\geq 95\%$ ”，年度完成值“96.90%”。2025 年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08252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492520 万元，占基金收入 96.90%。指标完成率 100%。本指标得分为 8 分。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指标值“ $\geq 97\%$ ”，年度完成值“98.83%”。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440362 万元，占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45570 万元的 98.83%。包括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12840 万元，基础养老金支出 109331 万元，过渡性养老金支出 106648 万元，退休费 208708 万元，补差资金 2835 万元。指标完成率 100%。本指标得分为 8 分。

其他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年度指标值“ $\leq 0.1\%$ ”，年度完成值“0.05%”，其他支出 207 万元，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45570 万元的 0.05%，指标完成率 100%，本指标得分为 4 分。

（3）实施进度

财政对基金的补贴拨付及时率，年度指标值“100%”，年度完成值“100%”。本指标得分为 5 分。2025 年度已实现收支平衡，在确保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基础上，不需要财政安排补助资

金。

待遇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在规定时限内拨付到位”，年度完成值“在规定时限内拨付到位”。2025 年机关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440362 万元，均已及时发放至待遇领取人员，指标完成率 100%。本指标得分为 5 分。

4.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 4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50 分，实际得分 5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经济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利息收益率年度指标值“利息收益率大于等于 1.1%”，年度完成值“1.63%”，指标完成率 100%。按照《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的相关要求，全地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户与各家银行签订三个月整存整取利息收益计息的合同，全部严格按照协议相关规定执行，实现利息收益最大化。本指标得分为 10 分。

（2）社会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养老金替代率年度指标值“ $\geq 70\%$ ”，年度完成值“73%”，指标完成率 1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工资调标、在职职工工龄工资调档调级以及职务职级晋升提拔等原因整体薪资待遇水平提高，导致 2025 年月人均缴费基数增加，缴费基数总额较去年同期增长。本指标得分为 10 分。

（3）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分析

基金静态可支付月数年度指标值“ ≥ 15 个月”，年度完成

值“18个月”，指标完成率100%。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结余668187万元，按照目前月均支付37131万元（445570万元/12个月）额度，静态可支付月数为18个月。本指标得分为20分。

（4）满意度指标情况分析

参保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经满意度问卷调查，2025年全地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满意度99.99%，指标完成率100%。本指标得分为10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办人员绩效管理专业能力偏弱，对绩效指标解读、问题分析等专业方法掌握不足，缺乏系统培训和实操指导，对绩效管理新要求、新标准掌握不全面。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相关绩效管理专业水平不高，自评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

六、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喀什地区社保中心将把喀什地区机关养老保险基金预算2025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和结果作为2026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并按照规定将自评报告和评价结果列为政务公开的内容，接受社会监督。

七、有关建议

一是强化常态化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提高干部队伍业务素质能力。定期组织工作人员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指标设计等专题培

训，全面提升工作人员绩效管理专业水平和实操水平，为加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管理、提高基金使用效益提供有力的保障。

二是进一步推进部门绩效管理联系工作机制。社保财政部门应加强工作联系沟通与协调，积极借鉴先进地区基金绩效管理优秀经验，持续提升基金绩效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水平，为全面推进社保基金绩效管理提供组织保证。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无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附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



国家税务总局喀什地区税务局

2026年6月18日



附表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年度-喀什地区）

险种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财政局、税务局		实施单位		喀什地区社会保险中心	
预算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收入预算：	492,798	508,252		103.14%	
				支出预算：	446,927	445,570		99.7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增强基金可持续性。 目标2：基金运行规范安全。 目标3：基金使用效率逐步提升。				1：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 2：本年度内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 3：本年度内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费收入	10	≥477661万元	492520万元	10	决算报表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0	≤444096万元	440362万元	10	决算报表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费收入占 基金收入比重	8	≥95%	96.90%	8	决算报表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占基金支出比重	8	≥97%	98.83%	8	决算报表	
			其他支出占基金支 出比重	4	≤0.1%	0.05%	4	决算报表	
		时效指标	财政对基金的补贴 拨付及时性	5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到位	达成年度目标	5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待遇发放及时性	5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到位	达成年度目标	5	按照完成比例 赋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息收益率	10	≥1.1%	1.63%	10	原始凭证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金替代率	10	≥70%	73%	10	决算报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金静态可支付月 数	20	≥15个月	18个月	20	决算报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10	≥90%	99.99%	10	调查问卷	
	合计	——			100	——		100	——
说明	无								

喀什地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要求，按照财政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安排，为提高医保基金管理水平、提升基金使用效益，喀什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5 年度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喀什地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32.96 亿元，全年执行 34.05 亿元，基金收入预算执行率 103.31%；基金支出预算 34.77 亿元，全年执行 30.89 亿元，基金支出预算执行率 88.84%。本年基金收支结余 3.16 亿元，年末基金累计结余 59.94 亿元。

2025 年喀什地区绩效目标为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增强基金可持续性、基金运行规范安全、基金使用效率逐步提升。全年实际执行情况为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二）喀什地区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喀什地区已实现城镇职工医保地区级统筹，实行地区统收统支管理，预算由地区统一编制，因此，基金预算和绩效目标工作由地区统一实施，未向下分解。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按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关于开展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绩效自评的通知》要求，决定开展 2025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绩效评价工作，并开展前期准备。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二）组织过程

喀什地区财政局会同医保局、税务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组织财政、医保、税务部门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自评，主要包括基金产出情况和效益情况等；全面收集各项指标数据并核查后统计汇总。

（三）分析评价

审核相关材料，收集相关数据，喀什地区结合实际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分析，作出量化评价，对照绩效自评表和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划定绩效等次，并形成绩效自评结论。喀什地区财政、医保、税务部门对自评情况进行评价，得出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5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绩效评价标准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50 分。经自评，2025 年度喀什地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绩效自评得分 96.47 分，其中：产出指标 46.47 分、效益指标 50 分。自评结果为“优”。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收入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喀什地区职工医保基金收入 34.05 亿元，同比增加 2.43 亿元，增长 7.68%，预算完成率 103.31%。其中：统筹基金收入 24.98 亿元，同比增加 1.81 亿元，增长 7.83%，占基金总收入的 73.38%；个人账户基金收入 9.07 亿元，同比增加 0.61 亿元，增长 7.27%，占比 26.62%。

2.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喀什地区职工医保基金支出 30.89 亿元，同比增加 0.09 亿元，增长 0.28%，预算完成率 88.84%。其中：统筹基金支出 22.33 亿元，同比减少 0.52 亿元，下降 2.28%，占基金总支出的 72.29%；个人账户基金支出 8.56 亿元，同比增加 0.61 亿元，增长 7.66%，占比 27.71%。

3.预算结余情况分析

2025 年喀什地区职工医保基金当期结余 3.16 亿元，截至 2025 年底累计结余 59.94 亿元。其中：统筹基金当期结余 2.65 亿元，累计结余 42.98 亿元，占总结余的 71.71%；个人账户当期结余 0.51 亿元，累计结余 16.96 亿元。

截至 2025 年底，喀什地区职工基本医保统筹基金累计结余可支付月数为 21 个月，整体运行平稳可持续。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完成数量

“医疗保险费收入”指标预算目标值“ ≥ 29 亿元”，2025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保费收入32.69亿元，指标完成率100%。该指标满分10分，按指标完成率得10分。

“医疗保险待遇支出”指标预算目标值“ ≤ 29 亿元”，2025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29.78亿元，超出2.69%，指标完成率97.31%。该指标满分10分，按指标完成率得9.73分，扣0.27分。扣分的原因是：补发以前年度生育津贴无法准确预估，2025年补发以前年度生育津贴2826人0.98亿元，导致生育津贴支出超过预期。

（2）完成质量

“社会保险费收入占基金收入比重”指标预算目标值“ $\geq 97\%$ ”，2025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保费收入32.69亿元，占基金收入34.05亿元比重为96.02%，指标完成率98.98%。该指标满分10分，按指标完成率得9.9分，扣0.1分。扣分的原因是：本年优化基金保值增值，利息收入较预算增加1505万元，开展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通过集中打击诱导住院、虚假住院、低标住院等欺诈骗保行为，收回违规资金导致其他收入增加1054万元。以上两个原因共导致基金收入增加2559万元，保费收入占比下降。

“医疗保险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指标预算目标值“ $\geq 98\%$ ”，2025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待遇支出29.78亿元，占基金支出30.89亿元比重为96.40%，指标完成率98.37%。该指标满

分 1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9.84 分，扣 0.16 分。扣分的原因是：因职工个人账户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政策深入落实，其他支出较预算增加 5093 万元，导致基金支出增加，待遇支出占比下降。

“其他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指标预算目标值“ $\leq 1\%$ ”，2025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其他支出 1.03 亿元，占基金支出 30.89 亿元比重为 3.32%，超出目标 2.32 个百分点。该指标满分 5 分，每超出目标 1 个百分点扣 1 分，共扣 3 分，得 2 分。扣分的原因是：职工个人账户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政策深入落实，其他支出较预算增加 5093 万元，占基金支出比重略有增加。

（3）实施进度

“待遇支付及时性”指标目标值“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2025 年各级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均按时与定点医疗结算，不存在应付未付情况，指标完成率 100.00%。该指标满分 5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5 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分析

“利息收益率”指标目标值“ $\geq$ 三个月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基准利率”，2025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益率 1.84%，指标完成率 100.00%。该指标满分 1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10 分。

（2）社会效益分析

“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指标目标值“75%”，2025 年职工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81.08%，指标完成率

100.00%。该指标满分 5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5 分。

“政策范围内门诊费用报销比例”指标目标值“ $\geq 65\%$ ”，2025 年职工医保政策范围内门诊费用报销比例 67.71%，指标完成率 100%。该指标满分 5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5 分。

（3）可持续影响分析

“基金静态可支付月数”指标目标值“ ≥ 22 个月”，截至 2025 年底，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累计结余 59.94 亿元，按实际月均支出 2.57 亿元，可支付月数 23 个月，指标完成率 100%。该指标满分 1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10 分。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参保人员满意度”指标目标值“ $\geq 90\%$ ”。经综合问卷调查，2025 年职工医保参保人员满意度 95%，指标完成率 100.00%。该指标满分 2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20 分。

五、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综合评价得分为 96.47 分。喀什地区医保局将把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和结果作为 2026 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并按照规定将自评报告和评价结果列为政务公开的内容，接受社会监督。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5 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略有偏离情况，主要是①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完成值略大于指标值，原因分析：

补发以前年度生育津贴无法准确预估，2025 年补发以前年度生育津贴 2826 人 0.98 亿元，导致生育津贴支出超过预期。②社会保险费收入占基金收入比重小于指标值，原因分析：本年优化基金保值增值，利息收入较预算增加 1505 万元，开展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通过集中打击诱导住院、虚假住院、低标住院等欺诈骗保行为，收回违规资金导致其他收入增加 1054 万元。以上两个原因共导致基金收入增加 2559 万元，保费收入占比下降。③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小于指标值，原因分析：因职工个人账户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政策深入落实，其他支出较预算增加 5093 万元，导致基金支出增加，待遇支出占比下降。④其他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大于指标值，原因分析：职工个人账户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政策深入落实，其他支出较预算增加 5093 万元，占比基金支出比重略有增加。

七、相关建议

喀什地区在以后预算年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加强基金运行监控，不断提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管理水平。

下一步，我们将会抓好以下工作：一要多措并举提升群众参保覆盖率，筑牢全民医保兜底根基。围绕应保尽保、不漏一人目标，从责任协同、精准摸排、政策优化、宣传引导、便民服务、激励帮扶六个维度持续提升广大群众参保率，夯实医保基金可持续运行群众基础。二要健全收支平衡调控机制。依托全面落地的 DRG3.0 病组付费改革，精细化管控住院医疗费用，规范诊疗行为，从支出端严

控不合理增长，实现收支两端双向平衡，从根本化解基金运行失衡风险。三要强化多元共治，营造全民守护基金良好氛围。线上线下同步普及医保基金监管法律法规，结合真实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引导参保群众自觉抵制冒名报销、虚假就医等行为。公布举报电话、线上举报入口，落实举报奖励制度，鼓励群众、医务人员、社会各界主动举报违规线索，构建行政监管、智能监控、行业自律、群众监督相结合的多元共治格局。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问题。

附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



喀什地区医疗保障局



喀什地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喀什地区税务局

2026年6月18日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险种名称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医疗保障局			
预算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调整)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收入预算:		32.96		34.05		103.31%	
		支出预算:		34.77		30.89		88.84%	
年度绩效目标	年初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 增强基金可持续性。 2: 基金运行规范安全。 3: 基金使用效率逐步提升。				1: 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 2: 本年度内基金运行规范, 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 3: 本年度内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一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保险费收入	10	≥29亿元	32.69亿元	10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0	≤29亿元	29.78亿元	9.73	每2.9亿得1分, 0.78÷2.9=0.27分, 此项扣0.27分	超出原因是: 补发以前年度生育津贴无法准确预估, 2025年补发以前年度生育津贴2826人0.98亿元, 导致生育津贴支出超过预期。改进措施: 根据政策变动情况, 次年预算将此类人员支出列入预算。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费收入占基金收入比重	10	≥97%	96.02%	9.9	每9.70%得1分, 96.02%÷9.7%*10=9.9分	原因分析: 本年优化基金保值增值, 利息收入较预算增加1505万元, 开展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 通过集中打击诱导住院、虚假住院、低标住院等欺诈骗保行为, 收回违规资金导致其他收入增加1054万元。以上两个原因共导致基金收入增加2559万元, 保费收入占比下降。改进措施: 综合考虑各项收入因素, 合理测算各项收入预算。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	10	≥98%	96.40%	9.84	每9.8%得1分, 96.4%÷9.8%=9.84分	原因分析: 因职工个人账户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政策深入落实, 其他支出较预算增加5093万元, 导致基金支出增加, 待遇支出占比下降。改进措施: 综合考虑各项因素, 合理测算各项支出预算。
			其他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	5	<1%	3.32%	2	每超出目标1个百分点扣1分, 超出目标2.32个百分点共扣3分	原因分析: 职工个人账户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政策深入落实, 其他支出较预算增加5093万元, 占比基金支出比重略有增加。改进措施: 综合考虑各项因素, 合理测算各项支出预算。
		时效指标	待遇支付及时性	5	在规定时限内拨付到位	在规定时限内发放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息收益率	10	不低于三个月整存整取定期存款基准利率	1.84%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5	75%左右	81.08%	5		
			政策范围内门诊费用报销比例	5	65%左右	67.71%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金静态可支付月数	10	≥22个月	23个月	10		
	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20	≥90%	95%	20		
	合计	——		100	——		96.47	——	
说明	无								

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要求，按照财政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安排，为提高医保基金管理水平、提升基金使用效益，喀什地区现将 2025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46.78 亿元，全年执行 47.14 亿元，基金收入预算执行率 100.75%；基金支出预算 45.19 亿元，全年执行 44.40 亿元，基金支出预算执行率 98.25%。本年基金收支结余 2.73 亿元，年末基金累计结余 43.30 亿元。

2025 年喀什地区绩效目标为基金中长期收支平衡，增强基金可持续性、基金运行规范安全、基金使用效率逐步提升。全年实际执行情况为本年度内基金收支平衡、基金运行规范、收支管理方面无突出问题、基金使用效率得到提升。

（二）喀什地区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喀什地区已实现城镇职工医保地区级统筹，实行地区统收统支管理，预算由地区统一编制，因此，基金预算和绩效目标工作由地区统一实施，未向下分解。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按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关于开展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绩效自评的通知》要求，决定开展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绩效评价工作，并开展前期准备。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二）组织过程

喀什地区财政局会同医保局、税务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组织财政、医保、税务部门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自评，主要包括基金产出情况和效益情况等；全面收集各项指标数据并核查后统计汇总。

（三）分析评价

审核相关材料，收集相关数据，喀什地区结合实际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分析，作出量化评价，对照绩效自评表和已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详细全面的分析评价，逐项打分划定绩效等次，并形成绩效自评结论。喀什地区财政、医保、税务部门对自评情况进行评价，得出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5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绩效评价标准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50 分。经自评，2025 年度自治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绩效自评得分 99.09 分，其中：产出指标 49.27 分、效益指标 49.82 分。自评结果为“优”。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收入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46.78 亿元，全年执行 47.14 亿元，预算完成率 100.75%；实际收入较上年 46.48 亿元，增加 0.66 亿元，增长 1.41%，其中：保险费收入 16.50 亿元，预算完成率 95.38%。2025 年 9-12 月预缴 2026 年保费时应资助困难群体参保费用应资助 1.2 亿，受医疗救助资金额影响，仅资助 0.72 亿元，导致保费收入较低。

2.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45.19 亿元，全年执行 44.40 亿元，预算完成率 98.25%；实际支出较上年 45.62 亿元，减少 1.21 亿元，降低 2.66%。其中：待遇支出 37.70 亿元，预算完成率 100%。

3.预算结余情况分析

2025 年喀什地区居民医保基金当期结余 2.73 亿元，截至 2025 年底累计结余 43.30 亿元。累计结余可支付月数为 11 个月。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完成数量

“医疗保险费收入”指标预算目标值“ ≥ 17.30 亿元”。2025 年居民医保医疗保险费收入 16.50 亿元，指标完成率 95.38%。该指标满分 1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9.54 分，扣 0.46 分。扣分的原因是：2025 年 9-12 月预缴 2026 年保费时应资助困难群体参保费用 1.2 亿，受医疗救助资金额的影响，仅资助 0.72 亿元，导致保险费收入小于

目标值。

“医疗保险待遇支出”指标预算目标值“ ≤ 38.99 亿元”，2025 年居民医保待遇支出 37.70 亿元，指标完成率 100%。该指标满分 1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10 分。

（2）完成质量

“社会保险费收入占基金收入比重”指标预算目标值“ $\geq 36\%$ ”，2025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保费收入 16.50 亿元，占基金收入 47.14 亿元比重为 35%，指标完成率 97.25%。该指标满分 5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4.86 分，扣 0.14 分。扣分的原因是：本年优化基金保值增值，利息收入较预算增加 1676 万元，开展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通过集中打击诱导住院、虚假住院、低标住院等欺诈骗保行为，收回违规资金较预算增加 9293 万元。以上两个原因导致基金收入增加，保费收入占比下降。

“医疗保险待遇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指标预算目标值“ $\geq 86\%$ ”，2025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待遇支出 37.70 亿元，占基金支出 44.40 亿元比重为 84.90%，指标完成率 98.72%。该指标满分 1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9.87 分，扣 0.13 分。扣分的原因是：2025 年喀什地区大病保险享受待遇人次较预算增加，导致基金大病保险支出增加，待遇支出占比减少。

“其他支出占基金支出比重”指标预算目标值“ $\leq 1\%$ ”，2025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其他支出 0.13 亿元，占基金支出 44.4 亿元比重为 0.29%，指标完成率 100%。该指标满分 5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5 分。

（3）实施进度

“财政对基金的补贴拨付及时性”指标目标值“在规定时间内拨付到位”，2025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各级财政补助资金30.04亿元均于12月底前到位，指标完成率100.00%。该指标满分5分，按指标完成率得5分。

“待遇支付及时性”指标目标值“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到位”，2025年各级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均按时与定点医疗结算，不存在应付未付情况，指标完成率100.00%。该指标满分5分，按指标完成率得5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分析

“利息收益率”指标目标值“≥三个月定期存款整存整取基准利率”。喀什地区2025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利息收益率1.22%，指标完成率100.00%。该指标满分10分，按指标完成率得10分。

（2）社会效益分析

“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指标目标值“80%”。2025年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78.26%，指标完成率97.83%。该指标满分5分，按指标完成率得4.89分，扣0.11分。扣分的原因是：根据2024年11月底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喀什地区职工、城乡居民医疗保障相关政策的通知》（喀地医保规〔2024〕3号）文件，自2025年1月起，居民在普通门诊、门诊慢特病、住院结算时，基本医疗保险乙类药品及支付部分费用的医疗服务项目由个人先行自付调整为：乙类药品个人先行自付比

例为 5%、支付部分费用的诊疗项目个人先行自付比例为 10%；500 元以上的单项医用耗材个人先行自付由 10%调整为 15%，导致政策内报销比例有所降低。因此项政策出台时间晚于 2025 年基金预算时间，预算时未考虑此政策调整。

“政策范围内门诊费用报销比例”指标目标值“ $\geq 75\%$ ”。2025 年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政策范围内门诊费用报销比例在 73.88%，指标完成率 98.51%。该指标满分 5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分 4.93 分，扣 0.07 分。扣分的原因是：根据 2024 年 11 月底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喀什地区职工、城乡居民医疗保障相关政策的通知》（喀地医保规〔2024〕3 号）文件，自 2025 年 1 月起，居民在普通门诊、门诊慢特病、住院结算时，基本医疗保险乙类药品及支付部分费用的医疗服务项目由个人先行自付调整为：乙类药品个人先行自付比例为 5%、支付部分费用的诊疗项目个人先行自付比例为 10%；500 元以上的单项医用耗材个人先行自付由 10%调整为 15%，导致政策内报销比例有所降低。因此项政策出台时间晚于 2025 年基金预算时间，预算时未考虑此政策调整。

（3）可持续影响分析

“基金静态可支付月数”指标目标值“ ≥ 11 个月”，截至 2025 年底，喀什地区居民医保基金累计结余 43.3 亿元，按实际月均支出 3.7 亿元，可支付月数 11 个月，指标完成率 100.00%。该指标满分 1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10 分。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参保人员满意度”指标目标值“ $\geq 85\%$ ”。经综合问卷调查，

2025 年居民医保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指标完成率 100.00%。该指标满分 10 分，按指标完成率得 10 分。

五、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综合评价得分为 99.09 分。喀什地区医保局将把喀什地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和结果作为 2026 年改进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依据，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并按照规定将自评报告和评价结果列为政务公开的内容，接受社会监督。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5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略有偏离情况。在编制预算是通过历年基础数据加政策要求进行编制，而实际执行时可能会有新出台政策，导致预决算有偏差。如根据 2024 年 11 月底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喀什地区职工、城乡居民医疗保障相关政策的通知》（喀地医保规〔2024〕3 号）文件，自 2025 年 1 月起，居民在普通门诊、门诊慢特病、住院结算时，基本医疗保险乙类药品及支付部分费用的医疗服务项目由个人先行自付调整为：乙类药品个人先行自付比例为 5%、支付部分费用的诊疗项目个人先行自付比例为 10%；500 元以上的单项医用耗材个人先行自付由 10%调整为 15%，导致政策内报销比例有所降低。因此项政策出台时间晚于 2025 年基金预算时间，预算时未考虑此政策调整。

七、相关建议

喀什地区在以后预算年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加强基金运行监控，不断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管理水平。

下一步，我们将会抓好以下工作：一要多措并举提升群众参保覆盖率，筑牢全民医保兜底根基。围绕应保尽保、不漏一人目标，从责任协同、精准摸排、政策优化、宣传引导、便民服务、激励帮扶六个维度持续提升广大群众参保率，夯实医保基金可持续运行群众基础。二要健全收支平衡调控机制。依托全面落地的 DRG3.0 病组付费改革，精细化管控住院医疗费用，规范诊疗行为，从支出端严控不合理增长，实现收支两端双向平衡，从根本化解基金运行失衡风险。三要强化多元共治，营造全民守护基金良好氛围。线上线下同步普及医保基金监管法律法规，结合真实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引导参保群众自觉抵制冒名报销、虚假就医等行为。公布举报电话、线上举报入口，落实举报奖励制度，鼓励群众、医务人员、社会各界主动举报违规线索，构建行政监管、智能监控、行业自律、群众监督相结合的多元共治格局。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问题。

附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

喀什地区医疗保障局

喀什地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喀什地区税务局

2026 年 6 月 18 日

